

依托公选课开展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
理论与实践探索

思想政治教育视域下 公共选修课建设研究

张子睿 樊 凯 / 著

思想政治教育视域下 公共选修课建设研究

张子睿 樊 凯 / 著



九州出版社
JIUZHOU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思想政治教育视域下公共选修课建设研究 / 张子睿,
樊凯著. — 北京: 九州出版社, 2018.3

ISBN 978-7-5108-6796-5

I. ①思… II. ①张… ②樊… III. ①高等学校—思
想政治教育—研究—中国 IV. ①G64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8) 053995号

思想政治教育视域下公共选修课建设研究

作 者	张子睿 樊 凯 著
出版发行	九州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甲35号 (100037)
发行电话	(010) 68992190/3/5/6
网 址	www.jiuzhoupress.com
电子信箱	jiuzhou@jiuzhoupress.com
印 刷	北京盛彩捷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10毫米×1000毫米 16开
印 张	14.5
字 数	207千字
版 次	2018年5月第1版
印 次	2018年5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08-6796-5
定 价	56.00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前 言 Preface

21世纪全球竞争的关键在于人才的竞争，人才竞争的基础保障则在于教育。高校是人才的孵化器，肩负着培养人才、造就人才的重要历史使命。在这样一个高速发展的知识经济社会，综合素质、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成为衡量人才的重要指标。高校要培养出适应时代要求的合格人才，其教学重点也应该向素质教育转移。需要注意的是提高综合素质、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都必须以高水平的道德水准和思想政治素养为前提。培养政治立场坚定的大学生是高等学校的第一要务，因此，加强大学生的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十分必要，必须引起高度重视。

为进一步加强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的宏观指导，规范组织管理、教学管理、队伍管理和学科建设，教育部在2011年印发的《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标准（暂行）》。根据执行情况，教育部又进行了修订，并于2015年9月将修订后的《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标准》印发。在两版的文件中，教学管理一级指标下和课程设置二级指标中第二条均是如下表述：“积极创造条件开设本科生和研究生层次思想政治理论课选修课。”

公共选修是必修课和专业选修课的有益补充，如何开设“思想政治理论课选修课”？如何在公共选修课课堂上开展思想政治教育、传播“正能量”是高校面临的现实的问题。

伟大的人民教育家陶行知先生提出“社会即学校”的观点，并指出：“不运用社会的力量，便是无能的教育；不了解社会的需求，便是盲目的教育。倘使我们认定社会就是一个伟大无比的学校，就会自然而然的去运用社会的力量，以应济社会的需求。”公共选修课要不要有实践环节？如果学校教学管理部门规定或者不希望在公共选修课中设置实践环节，如何创造实践条件提

高学生思想政治素养？

上述问题是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必须直面的现实问题。笔者2012年正式回到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开设“北京的近代史遗迹漫谈”“通俗哲学漫谈”等设本科生层次思想政治理论课选修课，也尝试过结合课程开展课外红色基地参观。虽然，因为种种原因课程形式发生过变化，甚至出现过课程暂定开设。但是，默默努力和不断探索却为一些理论思考和实证研究奠定了基础。

2011年2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意见》指出，要加强对课堂教学和各类思想文化阵地的建设管理。充分发掘和运用各学科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资源，健全高校课堂教学管理办法。要加强对校园各类思想文化阵地的规范管理，加强校园网络安全管理，营造风清气正的网络环境。

在学习文件和领会文件精神的基础上，笔者有了进一步梳理实践成果，并逐步形成一些观点的想法，于是，邀请对此问题感兴趣的同行一起完成这项工作。本书在理论分析部分依次分析了“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的属性，“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主客体及其矛盾，“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涉及的工作意识、决策手段和工作方法，做好“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工作所需的心理调适激励和管理理念。同时，结合几类典型的“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介绍结合课程建设开展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实践探索。

本书是作者在2012年开始，五个学年来比较系统的研究探索成果的小结，也是两位作者对基于思政教育视角开展“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工作对策研究的阶段总结。由于作者水平有限，比较系统研究写作时间较短（只有五年），书中不当之处亦在所难免。恳请领导、专家以及阅读本书的朋友们批评指正。

作者

2018. 3

目 录

Contents

前 言

第一章 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的属性 / 001

第一节 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的本质 / 001

第二节 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的工作定位 / 009

第三节 公共选修课的分类 / 022

第二章 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的主客体与矛盾关系 / 039

第一节 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工作的主体 / 039

第二节 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工作的客体 / 054

第三节 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工作主客体的矛盾展现 / 064

第三章 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的意识 / 074

第一节 公共选修课教学工作的意识 / 074

第二节 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的管理理念 / 088

第三节 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过程中的决策 / 104

第四章 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的工作观念与方法 / 121

第一节 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的工作观念方法概述 / 121

第二节 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的逻辑思维方法 / 132

第三节	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的心理调适激励方法	/ 146
第五章	公共选修课教学中开展学生思政教育的探索	/ 153
第一节	公共选修课教学环境优化与教师思想政治教育素养培育	/ 153
第二节	提升公共选修课吸引力所需的典型教学方法	/ 164
第三节	公共选修课融入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内容探索	/ 180
参考文献		/ 221

第一章 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的属性

随着时代的进步，中国高等院校开始全面实行学分制。学分制的种类很多，在当代高校中实行的比较多的是完全学分制和学年学分制。

完全学分制是一种把必须取得的毕业总学分作为毕业标准的一种教学管理制度，它要求按照培养目标和教学计划中各门课程及教学环节的学时量，确定每门课程的学分，设置必修课和选修课，规定各类课程的比例，以及准予学生毕业的最低总学分。

学年学分制既有学年限制的特征，又有完全学分制的特征。它既保留了学年制的计划性强、专业分类严密完整的特性，又具有学分制的某些长处；比如，在对课程的选修方面，给予学生在一定范围内的自由度等。

相比较而言，学年学分制是当代中国高校执行比较多的学分制形式。在学年学分制体系中，“公共选修课”是重要的组成部分。“公共选修课”是全校自由选课，一般是一学期期末或者是开学的第一周开始选修。因此，在展开全面论述之前，需要首先分析“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的属性。

第一节 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的本质

一些观点认为“公共选修课”只是提高学生素质而已，融入思想政治教育理念较难。但是，需要指出的是思想政治教育工作是贯穿高等教育全过程的工作，因此，在“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工作中，也需要关注这一问题。

开展“中国梦”宣传教育、加强形势与政策教育、深化大学文化和大学精神教育、开展科学道德与学风建设宣讲教育等都是“公共选修课”应当关注的。因此,研究概念的概念的外延,科学地抽象出一般可能性,进而就可以揭示思想政治教育视域下“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的深层本质十分必要。

一、“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是新时代高校思想政治教育工作一种特殊的实践活动

教育是人类社会特有的某种“活动”,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是新时代高校教育管理工作的一项重要内容。加强课程建设是有效落实教学计划,提高教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的重要保证。课程建设的要素有两个:第一要素是规划设计,第二要素是实施过程。课程的规划设计,主要是解决设置什么课程、课程如何排序、课程标准是什么等问题,这一系列工作实际就是课程规划模式建设;课程的实施过程,就是教学过程,主要是解决怎样教才能实现培养目标等问题,这一系列工作实际就是教学模式建设。因此,课程建设的主要内容就是课程模式和教学模式建设。课程模式建设,主要是研究教什么的问题,主要包括三方面内容:首先是按照一定的思想和理论开发课程,目前比较先进的课程开发思想和理论就是“基于工作过程”;其次是考虑专业特性和学生特点,按照能力培养循序渐进的原则序化课程;最后,是编制课程目标、课程内容等框架计划,即建立课程标准。教学模式建设,主要是指在一定的教育目标及教学理论指导下,依据学生的身心发展特点,对教学目标、教学内容、教学结构、教学手段、教学方法、教学评价等因素进行简约概括而形成的相对稳定的指导教学实践的教学行为系统。因此,本书所说的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包括从课程调研与设计到课程教学的全过程。

“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是什么性质的活动,“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活动同高校其他教育教学活动有何区别和联系,人们的看法又不一致。笔者经过调研发现,对于“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工作的看法大致可以归纳为如下三类:一是将“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看成一种可观察可量化的组织活动,

认为“公共选修课”教学工作就是组织调配资源给学生开课的活动,这种观点将决策等思维活动排除在活动之外,认为“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虽离不开决策、政策、计划等思维形式,但它们本身不属于“公共选修课”教学工作范畴。二是认为“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既包括前述的感性活动,又包括指导实践的理性思维活动,“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工作是一种“社会活动”。三是认为“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工作是一种特殊的教育实践活动,而且是人类社会实践的一种基本形式。

对于上述三种看法,第一种显然是片面的,任何一个完整的教育与教学工作过程,都必须经历由预测、决策、计划到组织、指挥、调控这样两个大的阶段,缺一不可。第二种观点很全面,认为“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工作既包括教育工作者一系列主观认识活动,又包括组织、指挥、调控教育教学资源的现实活动或实践活动。不过这种观点却回避了一个重要的内容,即“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这种“社会活动”的两个方面,究竟有无主从之分?或者说,究竟是实践活动决定理性活动还是相反?因此,这种观点虽然全面但不够深刻,没有阐明“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工作的本质。而回避“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工作的本质的“全面”,只能是肤浅的“全面”,它无助于人们从哲学高度去认识“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

笔者赞同上述第三种看法,认为“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工作在本质上是一种特殊的教育实践活动。至于为什么要把“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工作的本质归结为一种特殊的教育实践,笔者认为主要源于以下几个方面的原因:

首先,“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作为一种高校教育教学工作形式,是一种典型的目性的人类活动,而不同于动物的本能活动和人类的无意识活动。众所周知,动物也在活动,但动物的活动主要是由遗传获得的本能活动,缺乏明确自觉的意识为其指导。某些高等哺乳动物虽开始具有了人类意识的萌芽,其行为也有某种高于其他动物的目的指向性,但这终究是一种本能行为,它始终无法意识到其行为的意义。人类既有同动物相似相通的本能活动,又有与之完全不同的目的性活动。

人作为有生命的自然存在物，先天具有求生存、求安全的生物本能，这类活动是由先天遗传获得的无意识行为。而人之为人，人高出于一切动物的地方，就在于人还有另一类活动，就是由各类意识支配着的目的性活动，教育教学、思想政治教育、素质提升便是其中的典型。

随着时代的发展与进步，高校教育工作面临的问题越来越复杂、计划越来越周密，以至发展到今天，教育教学工作决策和计划已构成教育工作过程中一个相对独立的领域，成为高校教育工作成败的关键环节。这个时候，“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作为高校教育工作领域的一种有目的性的活动出现了，其目的就是让学生全面提升自身素质，并结合课程教学活动帮助大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价值观、人生观。正如习近平总书记2014年05月04日在北京大学考察时强调的：“青年的价值取向决定了未来整个社会的价值取向，而青年又处在价值观形成和确立的时期，抓好这一时期的价值观养成十分重要。这就像穿衣服扣扣子一样，如果第一粒扣子扣错了，剩余的扣子都会扣错。人生的扣子从一开始就要扣好。核心价值观的养成绝非一日之功，要坚持由易到难、由近及远，努力把核心价值观的要求变成日常的行为准则，进而形成自觉奉行的信念理念。广大青年树立和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要在勤学、修德、明辨、笃实上下功夫，下得苦功夫、求得真学问，加强道德修养、注重道德实践，善于明辨是非、善于决断选择，扎扎实实干事、踏踏实实做人，立志报效祖国、服务人民，于实处用力，从知行合一上下功夫。”^①因此，目的性是“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工作的第一重本质属性。

其次，“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是教学工作领域中实现目的的对象化活动，是主观见之于客观的实践活动。人类有目的的活动大体可以被分为两类：一类是客观见之于主观的认识活动，另一类是主观见之于客观的实践活动。前者即主体对客体的反映，其进程是由外到内、由客观到主观，目的在于认识

^① 习近平在北京大学考察时强调，青年要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与祖国和人民同行努力创造精彩人生。http://www.wenming.cn/xj_pd/ssrd/201405/t20140504_1914661.shtml

客观世界；后者即主体对客体的能动改造，其进程刚好相反，表现为从内到外，由我及物，目的在于将主体自身的需要、意志、追求实现出来。显然，人类这两类活动都有明确的目的计划，但二者的目的指向却刚好相反。黑格尔将第二类活动看成绝对理念的对象化（或物化、或异化、或外化）过程，马克思则把它看成人类实现自由自觉本质的实践活动。毫无疑问，“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工作作为有明确目的指向的人类自组织活动，是离不开诸如预测、目标、决策、计划等思维形式，而且在整个工作过程中，无论是组织、指挥、控制、协调、激励、引导诸环节，也无不渗透着教育工作者的意向、偏好和大学生的情感诉求、价值取向追求。但是从本质上看，我们不能因为“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工作既包含决策计划等主观思维活动又表现为执行决策实施计划的实践过程，因而不敢提它是实践活动而笼统地将它称为人的社会活动，这实际上是把实践看成缺少理性指导的纯感性活动。

最后，“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工作还是高校中一种基本实践活动。传统观点认为，在高校中专业教学、科研等几种实践活动才是基本的。然而，在当代的高等院校里，学生素质提升工作变得十分重要。不仅如此，如果忽视一些相关细节，对学生的成长也是十分不利的。如果没有学生素质教育，学生在高校的生活中就可能没有秩序、规范、禁忌。在现实中，大学生在高校学习期间很多实践活动也是离不开学生综合素质提升作保障，离开了“公共选修课”教学工作，学生素质提升的速度也会受到影响。

综上所述我们不难看出，“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工作是有目的有计划的自觉活动；本质上不是直接改造客观世界的一般实践活动，根据已有认识实现目的的实践活动，是以计划、组织、指导、控制等具体实践活动为载体的特殊实践活动，不是局限于一时一地的实践活动，而是高校学生素质教育工作无时不在、无处不在的基本实践活动。

二、“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工作的基本特征

既然“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工作在本质上不能被归结为某种思想而只

能归结为实践,就说明它具有实践的一般特征,同时也蕴含着一系列区别于其他实践的具体特性。

首先,“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工作作为一种实践,具有普遍意义上讲的实践共有的客观性。这是因为;第一,“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工作是由高等教育教学工作主体有目的地作用于大学生的活动。无论是高等教育教学工作主体——人(教学管理者及“公共选修课”课程任课教师),或是高等教育教学工作客体——人(大学生)以及开展相关活动所涉及的财、物、时间、空间、信息,都是不以个人意志为转移的客观存在。这说明“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工作的两大基本要素是客观的。第二,“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工作虽然是人们有目的的、受教育思想理念控制的活动,但本质上不能归结为思维活动,而是归结为实践活动。“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工作中任何活动及其环节虽然体现了教师和学生的目的、意志、思想、情感,但科学有效的工作依旧是受高等教育规律制约的教学实践活动。因此,“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工作过程从根本上看不是教育工作者主观随意的纯思维过程,而是他们通过种种教学活动作为中介实现主观的行为发生过程。第三,“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工作中任何活动最终都会形成某种结果,产生一定的效应。这种效应可能与人们期望预料的相符或不符,不同的人对此必将做出不尽相同或者完全相反的评价。这说明“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工作效果评价具有主观差异的一面。但是,教育教学活动效果的实际存在状态是不会以人们的好恶为转移,这说明“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工作所开展的活动结果也是一种客观存在。第四,“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工作中很多手段表现为一门“艺术”,在同一环境中对同一教育对象,不同的教育者可以而且必然导演出一幕幕情态各异的“情景剧”。这说明教育效果的好坏同教育者的主体素质、主观努力息息相关。但是“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工作又不是任意的,坚定的政治方向、明确的指导方针是同一的,任何具体教育教学工作都应遵循高校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客观规律;这也反映了“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工作的客观性。由此可见,无论是“公共选修课”工作的基本要素还是它的现实过程,不管是教

育的效果还是人们运用教育方法的艺术,都体现了“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工作的客观性。如果因为“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工作是由人参与,而人又有丰富复杂的主观世界便将“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工作看成纯主观的精神活动,这就抹杀了“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工作的客观性,其结果必将背离唯物主义原则而走向唯心主义。

其次,“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工作作为高校中的一项教育实践活动,还具有明确的目的性和周密的计划性。这里所谓的目的,是指“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工作所要达到的目标;所谓计划,是根据预先设计目标的要求和实际提供的多种可能进行决策和制定计划。如前所述,“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工作区别于生物本能活动和人类下意识活动的地方,首先在于“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工作在进行以前,就预定了目标和计划,这说明该活动具有目的性和计划性。但是,一般实践活动也有目的和计划,这样就必须对二者的目的计划进行比较。按照人们通常的理解,一般的实践在于改造客观世界或探索客观规律。“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工作目的则是帮助大学生树立正确的“三观”、提高素质并不断进步成为合格的国家建设者。笔者认为,一般实践的目的在于改造客观世界固然不错,但却过于笼统,因为实践是具体的、多样的,不同的实践各有其特殊的目的内容。“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工作目的同实践活动的目的是一致的,这种一致性从两个方面表现出来:一方面,实践的需要产生了相应的教育教学工作思路,实践的目的从根本上决定和制约着教育教学的目的。如果脱离实践的目的而另设教育的目的,这种目的要么是不真实的,要么必然因背离它的对象的目的,注定不能实现;另一方面,“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工作作为规划、指导和控制教学实践的特殊实践,首要的任务就是给大学生素质教育工作定方向,赋予实践活动明确的目的性,其次是通过各种手段,统一组织成员的行为目的和控制整个实践过程沿着既定的目的运行,教育的目的又集中表现了实践的目的。如果脱离“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工作的目的,参与实践活动的个体教师的目的就不可能统一起来,整个实践活动就会因此而丧失自己的目的。可见,一般实践同“公共选修课”

课程建设工作这种特殊性的实践虽然都有目的，都具有目的性，但二者的目的是一致的。在一定意义甚至还可以说，脱离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实际的“公共选修课”教学实践（这自然是一种假定）是很容易把大学生教育引入歧途的。

再次，“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工作作为高等院校教育管理工作系统及其附属各级教学单位的自组织行为，对各类教育教学实践还起着组织、调节和控制等作用，具有诸如内聚性、协调性和有序性等特征。这里所说的内聚性，包括两层含义：第一层含义是说，“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工作是具体的，具体的“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工作有它特殊的实践对象和作用范围。如果“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工作的对象错位或范围无限扩大，势必造成教育教學工作的混乱和失控。这就意味着，“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工作是对一定教育对象的教育和在一定范围内的工作。“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工作中的内聚性，首先是指“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工作给它作用的实践活动确定对象和划定范围，以使实践系统同环境的内外界限一目了然。第二层含义，“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工作的内聚性还指“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工作对实践系统内组织成员的凝聚功能。人类实践活动是由单个个体实践者共同参与的群体活动，如果没有具体的组织通过各种方式将他们联系凝聚在一起，就不可能有社会的“合力”，自然谈不上实践。所谓协调性，是指“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工作过程中对具体实践活动的协调，这既包括对组织成员行为的协同一致，也包括对组织系统各成员之间关系的调整处理；既包括对实践过程人和物、物和物等多种相关因素的合理配置与适时调整，也包括正确处理组织与环境的复杂关系、维护二者的动态平衡。这就是说，协调是“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工作组织者实现自身预期目的的手段，以保证它所策划的实践沿着既定的方向正常进行。如果没有协调，具体活动中的组织工作便无存在的价值，各类实践也无法正常进行。所谓有序性，是相对于无序、混沌、离散而言，它是对事物一种存在状态的描述。在社会生活中，经济繁荣、政治稳定、思想统一、秩序井然表现了社会系统的有序性。而经济失调、政局动荡、思

想混乱和旧的秩序被破坏,则意味着社会的无序。各类社会实践的作用在于破坏已过时的有序状态而追求更新的有序状态,因而它必然伴随着对旧秩序的种种破坏,引起各种各样的失衡、震荡、分化、混乱等无序现象。而要克服这种无序达到新的有序,各类社会实践又必须借助于组织、管理手段来控制自身活动,尽量减少实践过程中的盲动性和混乱性,以使各类改造客观世界的活动有序地进行并最后建立起新的秩序。

可见,有序性是一切有管理参与的工作固有的特性和功能。“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工作之所以需要加强管理,还在于它可以赋予其他社会实践必不可少的秩序、平衡、纪律和规则。如果没有管理手段介入,“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工作就会陷入混乱,社会也就永无秩序可言。

第二节 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的工作定位

既然以“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工作为表述形式的学生素质教育工作是大学生为对象的特殊实践,因而它广泛渗透于大学生校园生活的各个方面,具有无时不有、无处不在的普遍性。但是,“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工作又不能脱离它的对象性客体孤立存在并单独发挥作用,这便常使人们发生迷惘,以至个别人对它的存在价值产生怀疑。

比如一些不熟悉新时期教育教学工作情况的人认为:“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不就是课程教学吗?和必修课教学一样,做相关研究工作,多此一举。“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工作的存在是无疑的,而且有着它无可估量的多种社会价值。因此,要寻求它所存在的社会方位和认识其社会价值绝非易事,这需要将它置于社会系统的大背景之下,分别考察它与当代大学教育中诸多因素的复杂关系。

一、“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工作和“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

在现代高等院校教育教学工作中,“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工作是开展素质教育工作的重要手段,也是“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领域的新课题。“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工作定位为大学生教育教学工作,与传统的教育工作的内容有部分重合。但是根据调研笔者发现,即便在专任教师队伍中对于“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和“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工作的关系也很少注意,从而使我们概念发生某种程度的混乱。之所以发生一部分教师认为“公共选修课”与“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关系不密切的情况,主要是和我们高校领域工作职权分离有关。我国普遍实行专职辅导员制度是在改革开放以后。这项制度,在建立了一支专门的学生管理团队的同时,也导致专业课教师远离学生工作;一部分专业课教师结合自身专业吸收部分学生参与课题研究,也多是以研究生为主本科生为辅,并且本科生即便可以参与教师的课题也大多在进入大三以后;低年级本科生只有上课和参加社团活动时才可能接触到专业课教师,而目前高校的考核体系中,帮助指导学生社团活动根本无法纳入考核标准,因为只有为数不多的专业课老师愿意出任这种“纯粹尽义务而没有工作量等无量化体现”的社团指导教师。且由于社团活动规模较大,低年级学生在参加社团活动中与非学生管理系列教师接触机会很少。同理,教师也会因为与低年级接触少而不十分了解“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领域的内容。

笔者认为,仅仅把“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工作理解为补充性教育教学活动,这是极不全面的,“公共选修课”课程建设工作可以利用自身横断面式课程的特点,就某一研究热点,采用诸如党史、信念、“中国梦”宣传教育、形势政策教育,主旋律电影进课程等形式的教育手段,深化大学文化和大学精神教育。由此不难看出,“公共选修课”课程教学工作虽然与专业必修课教学活动有很多相似之处,但是却具有比专业必修课教学活动“入学教育”更宽泛的“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空间,因此,可能并且可以在教育教学